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竞拍工业厂房和工业用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交易概述

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3年 4月 28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意公司参与宁海县科园 北路 236 号工业厂房和工业用地竞拍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上述决议,公司于2013年4月28日下午2:30参加拍卖会,并以5470 万元自有资金成功竞得宁海具科园北路 236 号工业厂房和工业用地。公司已与拍 卖人浙江金诚拍卖有限公司签署了《拍卖成交确认书》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,也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竞拍标的具体情况

- 1、地址:宁海科技工业园区科园北路 236 号
- 2、拍卖标的: 位于宁海具科园北路 236 号工业厂房和工业用地, 建筑面积 共计约 26905 m², 土地测绘面积约 45989.5 m² (约 68.98 亩): 配电设施和发电 机组、发电机组油箱等。
 - 3、所需支付款项:成交价 5470 万元;拍卖佣金 36.9525 万元。
 - 4、资金来源: 自有资金

三、 本次竞拍对公司影响

公司竞拍取得上述工业厂房和工业用地后,将规划用于主业汽车零部件、精 密注塑件及汽车模具的项目建设,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助于扩大公司产能,提升公 司的综合竞争力,符合公司长远规划。

公司此次竞拍取得的工业厂房和工业用地位于科技工业园区,该地块位于宁 海县工业发展区核心位置,交通便利,配套完善,产业平台优势明显。同时邻近 公司已有产业基地,有利于人力资源、配套设施的共享,有利于统一管理,节约管理成本。

综合来看,此次竞拍将对公司的持续性发展起到正面推动作用,为公司在宁海基地未来几年增长的持续性发展提供空间保障,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 风险提示

公司虽已合法取得上述工业厂房和工业用地,但具体的投资项目、生产产品、设备投资目前仍处前期筹划,也尚未进行立项审批、环境影响评价审批,存在主管部门和监管部门不予核准的风险。

同时,后续项目投资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履行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决策和审议程序,存在不予通过的风险。

公司将按照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,及时披露后续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- 1、《拍卖成交确认书》
- 2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2日